

证券代码：839993

证券简称：武汉科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	3,000,000	14,102.65	根据公司经营需求，预计 2026 年将增加贸易业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52,000,000	17,188,558.48	根据公司经营需求，预计 2026 年将增加贸易业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55,000,000	17,202,661.13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名称：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4 号楼 107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付小东

实际控制人：付小东

主营业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名称：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龙云路 3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付小东

实际控制人：付小东

主营业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名称：北京科锐博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恒利街 76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付小东

实际控制人：付小东

主营业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名称：郑州空港科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瑞莲中路 10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付小东

实际控制人：付小东

主营业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关联关系

（1）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锐的全资子公司；

（3）北京科锐博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锐的全资子公司；

（4）郑州空港科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锐的全资子公司。

3、交易内容和交易金额

预计 2026 年年度向关联方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4,000 万元；

预计 2026 年年度向关联方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400 万元；

预计 2026 年年度向关联方北京科锐博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300 万元；

预计 2026 年年度向关联方郑州空港科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人民币 500 万元；

预计 2026 年年度向关联方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人民币 300 万元。

上述预计 2026 年全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

4、履约能力分析：以上交易对方（关联公司）生产经营均正常，财务状况均稳定，均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票数为 2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付小东、朱明和付静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均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按照产品质量市场定价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合同或协议以实际发生时签订的版本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参照市场价格以协议方式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是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

六、 备查文件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4 日